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110年7月26日(星期一)上午十時

地點：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一段366號(南紡購物中心戶外停車場)

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股份總數366,821,153股(其中以電子行使表決權者72,612,412股)，佔發行股份492,416,659股之74.49%。

出席董事：楊東源、侯博明、鄭麗玲、吳亮宏、侯博裕、謝明汎、莊英志、吳中和、鄭碧英、侯智元、王立範、莊景堯、杜柏蒼、廖孟岳、周德光(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永忠(獨立董事)、賴明財(獨立董事)、施武榮(獨立董事)等18席董事，已超過董事席次20席之半數。

列席：會計師 林姿妤、律師 洪仁杰

主席：楊董事長 東源 紀錄：謝淑娟

宣佈開會：截至上午十時正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數已達公司法規定，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會議開始：行禮如儀

主席致詞：(略)

報告事項

(1)案由：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附件)

(2)案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109年度決算報告。(請參閱附件)

說明：本公司109年度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

(3)案由：109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說明：1.本公司110年3月17日董事會決議按本公司章程規定分派109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86,784,942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130,177,412元，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2.以上決議數與109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新台幣86,936,500元、董事酬勞新台幣130,404,750元之差異數合計為新台幣378,896元，主要係為稅前淨利列列之差異，將調整為110年度之損益。

(4)案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業務有關公司之背書保證總額報告。

說明：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並無背書保證情形；僅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英泰國際有限公司對轉投資越南寶明紡織有限公司，依出資額提供背書保證額度為新台幣91,069仟元(美金3,197,650元)，實際動支金額為新台幣66,572仟元(美金2,337,500元)。

(5)案由：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業務有關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對業務有關公司之資金貸與金額為零。

(6)案由：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報告。

說明：1.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訂相關條文內容。

2.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3.本案業經本公司109年8月10日董事會議決通過。

(7)案由：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訂定報告。(請參閱附件)

說明：1.配合主管機關法令訂定條文內容。

2.本案業經本公司109年11月10日董事會議決通過。

(8)案由：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報告。

說明：1.本公司於109年6月16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授權董事會得以特別決議以現金分派盈餘。

2.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核准之109年度現金股利，每股分配現金股利新台幣4.0元，現金股利發放總金額新台幣1,969,666,636元。本次現金股利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3.本公司已於110年3月17日經董事會決議訂定除息基準日：110年4月13日，發放日期：110年5月7日並辦理現金股利分派。

(9)案由：其他報告事項，報請 鑒察。

說明：依公司法172條之1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四以上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本次受理提案期間為110年4月9日起至110年4月19日止，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

承認事項

(1)案由：承認109年度決算表冊及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與盈餘分配表，經本公司110年3月17日董事會議決通過，其中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出具審查報告在案，請予承認。

2.109年度決算表冊及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366,821,153權
贊成權數	341,030,291權 92.97%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6,922,015權
反對權數	421,305 0.11%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21,305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	25,369,557權 6.92%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5,269,092權
無效權數	0權 0%

討論事項

(1)案由：討論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提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1.配合公司營運需求，擬提高資本額為六十億元，分次發行；並修改董事區間席次為7至20人。

2.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3.本案業經本公司110年3月17日董事會議決通過在案。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366,821,153權
贊成權數	338,291,551權 92.22%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4,183,275權
反對權數	3,771,821權 1.03%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771,821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	24,757,781權 6.75%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4,657,316權
無效權數	0權 0%

(2)案由：討論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提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1.配合主管機關法令，為提升公司治理並維護股東之權益修訂。

2.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3.本案業經本公司110年3月17日董事會議決通過在案。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366,821,153權
贊成權數	341,694,731權 93.15%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7,586,455權
反對權數	367,849權 0.10%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67,849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	24,758,573權 6.75%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4,658,108權
無效權數	0權 0%

(3)案由：討論廢止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並重新訂定「董事選任程序」案，提請公決。(董事會提)

說明：1.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訂，重新訂定「董事選任程序」。

2.本公司重新訂定之董事選任程序(請參閱附件)。

3.本案業經本公司110年3月17日董事會議決通過在案。

決議：經投票表決結果，本案照案通過。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	366,821,153權
贊成權數	341,677,922權 93.15%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47,569,646權
反對權數	386,748權 0.10%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386,748權
棄權/未投票權數	24,756,483權 6.75%
(其中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24,656,018權
無效權數	0權 0%

臨時動議：無。

散會：上午10時25分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後，宣佈散會。

備註：本股東常會議事錄依公司法183條第4項規定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會議進行內容、程序及股東發言內容仍以會議影音記錄為準。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主席：楊東源	紀錄：謝淑娟	謝淑娟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表等，其中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與盈餘分配表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 鑒察。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主席：楊東源	紀錄：謝淑娟	謝淑娟

民國 一 百 一 十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附件)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大家好

回顧109年度，受到美中貿易相互制裁及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等影響，全球經濟需求近乎停擺，成長動力弱，加上國際原油與原物料價格激烈波動重挫等不確定因素，皆使得公司面臨巨大的挑戰及考驗，惟主原料價格下跌及乳膠市場需求旺盛，帶動售價提升，致毛利增加，在全體經營團隊齊心努力下，不論營收及獲利皆大幅成長。

〈壹、一百零九年度營業報告〉

1.營業結果：
本公司全年合併營收144.03億元，年增約16.2%。其中林園廠營收達82.86億元，年增約19.1%；鎮江廠營收51.50億元，年增約10.0%；轉投資南美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年營收9.98億，年增約31.5%。本年度本公司個體稅前純益41.22億元，稅後純益35.49億元，股東權益報酬率36.9%，資產報酬率31.4%，基本每股稅後盈餘7.21元，合併稅前純益47.06億元，稅後純益36.20億元(含少股股權0.71億元)，股東權益報酬率36.1%，資產報酬率28.9%，基本每股稅後盈餘7.21元。

乳膠為林園南帝的主力產品線，主要由 NBR 乳膠組成，可用於生產不同類型的手套成品。以優秀的品質、高效的生產與技術的專業為核心所打造的品牌形象，為南帝打下了堅實的根基。109年疫情的衝擊，使個人防護具以及各種個人防護用具的需求急遽成長，也讓南帝在市場上佔有非常有利的位置。雖然乳膠並不是鎮江南帝最主要的產品，但憑藉著其 NBR 膠供應能力，也讓鎮江南帝處於有利的地位來供應市場急迫的乳膠需求。

耐油膠
儘管疫情造成世界各國實施了不同程度的封城，但林園方面以外銷為主的橡膠業務並沒有受到太大的衝擊，改善定價策略有效地讓橡膠業務在這段艱難時期仍可維持營利。而鎮江南帝方面，橡膠業務在年初受到疫情封城的影響而減少，但隨著封城限制的解除，橡膠業務開始逐步回溫，需求面也出現復性的成長。

熱塑性硫化膠/精煉膠
無論是過去還是未來，南帝的 TPV 及精煉膠業務都和汽車產業息息相關。但由於封城及經濟蕭條的影響，汽車銷售量的急遽衰退造成了原料需求的減少，其中也包含了對 TPV 與精煉膠的需求。不過這樣需求只是暫時的，預計當經濟狀況逐漸恢復，汽車以及其他耐久件的銷售量也將隨之回升，也讓我們樂觀預期南帝 TPV 以及精煉膠未來的業績出現顯著成長。

2.研究發展狀況：
109年度林園廠研發費用為8,743萬元，佔營業額近1.1%，較去年底增加。

乳膠
持續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強化公司的競爭力，並於現有製程的基礎上，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減少製程回收及促進廢料的再利用，同時提升產量因應疫情的市場需求。

耐油膠
NBR(高起高)兩端精煉膠將陸續完成開發，更持續與客戶配合開發黏著劑及環保型的丁腈橡膠，擴展電子軟包、LED 應用領域、高階手機的膠黏劑等科技應用開發，客戶持續試用。

熱塑性硫化膠
持續開發價值型導向之產品及致力於開發新客戶於市場的新應用。

精煉膠
研究開發混式橡膠 NBR/PVC 之橡膠及綜合級 NBR/PVC 橡膠膠於紡織的新應用。

3.財務收支分析：
公司財務政策一向秉持穩健之原則，加上持續縮短帳款回收期間，手上財務資金足以支應未來需求，堪稱充裕不虞短缺。其中財務結構負債對權益比約為16:84，即公司自有資金充足，企業風險暴露程度低，流動及速動比率則分別高達298.5%及256.0%，表示變現償債能力佳，資金週轉相對彈性。

〈貳、一百一十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營業計劃：
展望110新的一年，在世界持續學習如何和病毒及疫情的不利影響共存之際，經濟仍逐漸開放以恢復消費及經濟的成長。今年會透過渡性的「一年一度」的普及讓群體免疫的目標逐步達成，人類將學會如何與病毒共存，若疫情世界現已在顯現得更安全、手部和個人防護設備的使用已成為常態，似乎仍為時過早。無論如何，疫情的流行將促使世界各國政府及人民了解提高醫療水準的必要性。

乳膠
世界持續對抗疫情的同時，也為市場帶來龐大的商機。南帝增加銷售並提高營利的目標並未改變，並將持續在互惠互利的基礎上和客户建立更加牢固的關係，這也回歸並呼應南帝品牌的基本精神及理念。

耐油膠
有一部分南帝的貿易夥伴，其業務在疫情期間受到嚴重的打擊。隨著疫情趨緩，不同的市場及經濟體開始恢復運轉，這些失去的業務也會跟著恢復。有鑑於某些貨幣的預期匯率走勢強弱不一，業務的重點也將持續適時配合調整。

熱塑性硫化膠/精煉膠
部分地區的經濟從109年底開始復甦，也帶動了TPV與精煉膠的需求成長。隨著需求量的提升，也促使南帝與客戶恢復新產品的合作關係，這仍是未來TPV與精煉膠業務能成長茁壯的關鍵。

2.預估產額：
預估110年度主要產品銷售量，林園廠銷售乳膠約可達26.4萬公噸，及耐油膠約為0.97萬公噸；鎮江廠銷售乳膠約6.6萬公噸，及耐油膠約為4.1萬公噸。

〈參、總體經濟環境及所屬產業的趨勢概況分析〉

1.總體經濟環境：
展望110年，疫情影響可望逐步淡化，加上低基期因素，部分生產線轉移回台、新興科技需求暢旺等影響，使得台灣出口表現將大幅成長。另美國預防性降息及各國紛紛推行釋出貨幣刺激政策，預期110年全球經濟成長應優於109年表現，惟油價起伏加劇，再加上台灣經濟受美中影響的程度仍深，未來經濟環境挑戰變化亦仍嚴峻。

2.產業趨勢：
NBR 手套在疫情期間所扮演的角色難以被忽略及忽視，即使在疫情緩解後，其重要性仍將佔有一席之地，同樣可以預期的是用來製造手套的 NBR 乳膠需求將繼續成長及擴大。不過隨著行業的發展，新加入的競爭者及可用產量也會跟著成長，競爭將變得更加激烈及白熱化。南帝必須從產品品質及定價策略的角度出發來保持 NBR 乳膠產品的競爭力，讓自己在維持產業影響力的同時依然能夠保持成長。在 NBR 橡膠方面，未來幾年最大的挑戰將是汽車產業逐步的電動化。當電動化的過程隨著時間不停前進，Nancar NBR 橡膠勢必得經歷一番進化來改善其物性及重要性，而 Nancar 精煉膠和 Dynaprene TPV 也是如此。這些產品需要進化才能去面對時代帶來的挑戰。

〈肆、未來發展策略〉

1.專業深耕及資源發展策略：
以既有之乳化聚合及膠膠膠動態交聯之核心技術平台，衍生出不同客製化、特殊性之高性能、精緻化或智慧型材料，並延伸擴大應用於不同領域，創造更佳品質性能及售後服務、專業諮詢及產服系統整合之持續競爭優勢。

2.區域性之市場導向發展策略：
從成品應用、設備加工及原材料設計之創新方向著手，將傳產業特性化、製造業服務化、服務業科技化及國際化做專利布局及認證認證，並藉由品牌通路擴張，漸進式由南帝深耕更多市場。

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長期以來的鼓勵和指導，經營團隊仍將秉持「持續進步、精益求精」的工作態度全力以赴，希望公司業績能蒸蒸日上，永續成長與獲利。

負責人：楊東源 經理人：侯博明 主辦會計：林姿妤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範

修正條文對照表

原條次	原條文	新條次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八條	(第一-五項略)前項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第八條	(第一-五項略)前項及第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稱全體董事，以實際在任者計算之。	配合法令修正
第十條	(第一-二項略)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二項規定。	第十條	(第一-二項略)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第二項規定。	項次調整
第十二條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以下略)	第十二條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二、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半年度財務報告。(以下略)	配合法令修正
第十五條	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將議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董事會之決議，對依前二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206條第四項準用第180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第十五條	(第一項略)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將議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董事會之決議，對依前二項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206條第四項準用第180條第二項規定辦理。	配合法令修正
第十八條	(刪除)	第十八條	本議事規範之訂定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未來如有修正得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原18條刪除，第19條往第18條
第十九條	本議事規範之訂定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未來如有修正得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無	無	條文移至第18條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原條次	原條文	新條次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四十九億二千四百一拾六萬六仟五百九拾元，分為四億九千二百四拾一萬六千六百五拾九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全額發行。	第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六十億億元，分為六億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授權董事會視需要分次發行之。	配合提高資本額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十五至二十人(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董事人數由董事會決議之。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二十人(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董事人數由董事會決議之。	1.更改董事區間席次 2.文字修飾
第三十條	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其全體董事合計持股比例，依證券管理機關之規定辦理。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董事選舉時，應依公司法之規定辦理。董事與獨立董事應一併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董事選舉辦法由股東會議定之。	第三十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二十人(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董事人數由股東會以特別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經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第三十三條	本公司訂立於民國六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修正於(01)68年06月03日……略(45)107年06月12日(46)108年06月19日(47)109年06月16日(48)110年07月26日	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修正於(01)68年06月03日……略(45)107年06月12日(46)108年06月19日(47)109年06月16日(48)110年07月26日	增列本次修訂日期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修正條文對照表

原條次	原條文	新條次	修正後條文	說明
第三條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選舉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未列舉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第三條	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選舉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之事項、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正
第五項略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事項，應得列入議案。股東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性提案，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之相關規定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	第五項略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但股東提案係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事項，應得列入議案。股東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性提案，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之相關規定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	
第九條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第九條	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正
以下略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以下略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以下略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以下略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配合主管機關法令修正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南帝集團」)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帝集團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準則下之責任係對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範圍予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南帝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南帝集團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南帝集團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南帝集團有關存貨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存貨及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存貨會計項目，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存貨之說明。民國109年12月31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金額分別為新台幣1,011,580元及57,999元。

南帝集團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塑膠、各種橡膠及其加工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因存貨多屬化學品，容易受變質及受國際原料價格波動影響，且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涉及人為主觀判斷，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主要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說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 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依照既訂之會計政策處理，並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之估計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評估及抽查存貨淨變現價值相關帳表，據以評估提列存貨備抵金額之允當性。

臺灣地區外銷營業收入認列之截止

事項說明

南帝集團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四)收入認列之說明。南帝集團之銷售型態區分為內銷及外銷兩種，其中臺灣地區外銷收入交易量龐大，且國內外客戶交易之條件類型多有不同，而在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的顯著風險，故本會計師將臺灣地區外銷營業收入認列之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主要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說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 1. 檢查銷售合約及訂單等資料，確認銷貨收入依交易條件應認列之時點。
2. 取得臺灣地區買賣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期間之外銷營業收入明細，並抽查核對存證文件(如客戶訂單、出貨單及出口報關單等)，以驗證臺灣地區外銷營業收入已記錄於適當期間內。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南帝集團已編製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南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南帝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南帝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 評估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濫用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南帝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南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經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南帝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南帝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南帝集團民國109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许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婷 會計師
林永智 會計師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稽查暨文書(證)台財證(六)第44927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稽查查核文號：金管稽審字第1050028592號
中華民國110年3月17日

Table with 10 columns: 資產,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 不動,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 存貨, 預付款項,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無形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預付設備款, 存出保證金,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Table with 10 columns: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合約負債-流動,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本期所得稅負債, 租賃負債-流動,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遞延所得稅負債, 租賃負債-非流動,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負債總計,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普通股本,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負債及權益總計.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東源, 經理人：許建統, 會計主管：黃勝仲

Table with 10 columns: 108年, 109年, 108年1月1日, 108年度,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07年度綜合損益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108年12月31日, 109年, 109年1月1日, 109年度,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08年度綜合損益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現金股利,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109年12月31日.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東源, 經理人：許建統, 會計主管：黃勝仲

Table with 10 columns: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實現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 利息,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折舊費用,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 各項攤提, 利息收入, 股利收入, 社會減值收入, 利息費用,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預付款項,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合約負債-流動,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收取之利息, 收取之股利, 支付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借款,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借款,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款,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借款,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款數,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利息,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債款, 無形資產增加, 無形資產減少, 預付設備款增加,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舉借長期借款, 償還長期借款, 租賃本金償還, 發放現金股利, 非控制權益減少,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東源, 經理人：許建統, 會計主管：黃勝仲

Table with 10 columns: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非控制權益, 本期淨利,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非控制權益, 本期綜合損益, 每股盈餘, 基本, 稀釋.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東源, 經理人：許建統, 會計主管：黃勝仲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Table with 2 columns: 項目, 金額. Rows include 本公司稅後淨利,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減：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本期可供分配數, 加：上期未分配盈餘, 可供分配總額.

民國109年度盈餘擬分配情形

Table with 2 columns: 股票股利(每仟股無償配發0股), 現金股利(每仟股無償配發4,000元), 期末未分配盈餘.

- 備註：
1. 本年度分配順序，係優先分配109年度盈餘。
2. 本次現金股利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有關存貨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八)存貨及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存貨會計項目，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四)存貨之說明。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12,905 仟元及 31,468 仟元。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乳膠、各種橡膠及其加工製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因存貨多屬化學品，容易受變質及受國際原物料價格波動影響，且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涉及人為主觀判斷，其高度估計不確定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主要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欲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1. 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依公司既訂之會計政策處理，並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之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評估及抽查存貨淨變現價值相關報表，據以評估提列存貨備抵金額之允當性。

外銷營業收入認列之截止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四)收入認列之說明。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內銷及外銷兩種，其中因外銷收入交易量大，且國外客戶交易之條件類型多有不同，而存在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的顯著風險，故本會計師將外銷營業收入認列之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主要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欲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1. 檢查銷售合約或訂單等資料，確認銷貨收入依交易條件應認列之時點。

2.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期間之外銷營業收入明細，並抽樣核核對憑證文件(如客戶訂單、出貨單及出口報關單等)，以驗證外銷營業收入已記錄於適當期間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錯誤或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詭辯內部控制，故未發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說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安好 林永智 會計師 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7 日

Table with 5 columns: 資產,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合約負債-流動, etc.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長：楊東源 經理人：許建祝 會計主管：黃勝仲

Table with 5 columns: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Rows include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合約負債-流動,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Rows include 附註, 普通股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etc.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長：楊東源 經理人：許建祝 會計主管：黃勝仲

Table with 5 columns: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9年, 108年. Rows include 本期親前淨利, 調整項目, 收益與損益項目, etc.

Table with 5 columns: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09年, 108年. Rows include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借款,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借款, etc.

南帝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長：楊東源 經理人：許建祝 會計主管：黃勝仲